

砥砺奋进的5年之



沈丘林寨村： 民风淳朴 新风涤荡

□晚报记者 朱保彰 文/图

7年前，说起沈丘县北杨集乡林寨村会有许多人不知道，即便是有人知道也肯定说那是个脏乱差的村子。2011年，时任沈丘县职工医院院长的林峰辞职回村当上村党支部书记，决心把老家的脏乱差标记去除，不仅还村民一片碧水蓝天，而且要打造一个文明富裕和谐的新村。

先富脑袋再富钱袋

林峰介绍说，林寨村是全省第一个土地股份合作试点村，2011年至今，按照“依法、有偿、自愿”的原则，对全村449户的1316亩土地进行整合，村里成立合作社，推广集中规模经营，村民变股东、利益有保

障、集体有积累，此类做法随后在全省农村推广。2014年林峰当选河南十大三农新闻人物，2015年林峰当选河南最美村官。

“村民从土地上解放出来后，进城务工人员达到1000多人，在城里买房200多套。2015年春节，村民返乡开回来的私家车达300多辆，让附近村的百姓刮目相看。”林峰说。村里加强了农业设施建设，降低了农业生产成本，提高了农业抗御自然灾害的能力，合作社的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得到了提高。2013年，土地集中经营取得收益，除去村民分红，当年村集体经济积累达100多万元，村里的公益事业和贫困救助有了资金保障。林寨村短时间内让村民既富了脑袋，又鼓了口袋。2011年起，林寨村委会都会在年底给老人发福利，目前，村里有民间艺人15人，吸纳留守儿



媒体记者采访林峰

新风涤荡

全村60岁以上老人都领到了“礼包”，每人300元到600元不等，这个活动，林寨村持续了6年。

文化惠民展新风

林峰说，富裕起来的农民，也要有丰富的精神生活。林寨村加强村里基础设施建设，充分发挥思想引领、精神激励、文化支撑作用，汇聚起幸福和谐新农村的正能量。村文化大院投资40万元，占地约10亩，里面有演出舞台、文化小广场，有铺着水泥地的健身场，有各式各样的健身器材及篮球场、溜冰场，可以满足群众的娱乐健身需求。注册成立了林寨艺术团，非物质文化遗产沙河大鼓和鱼鼓是主演曲目，目前，村里有民间艺人15人，吸纳留守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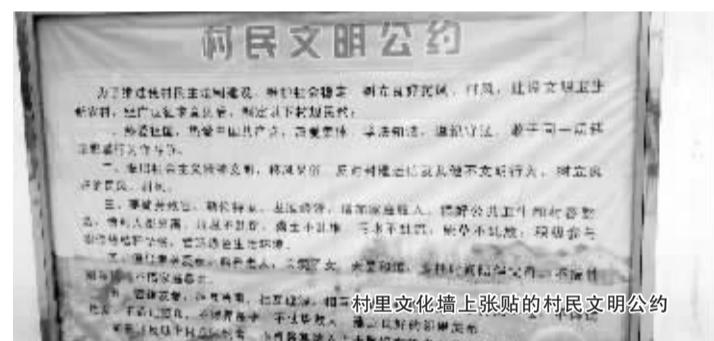
童36人为非物质文化传承人，每到周末由老艺人专门传授传统曲艺。

在林寨村，红白事操办新事新办、移风易俗，办事不待客，人去世进公墓，已经形成了新风尚。好村风带出好家风，“好婆婆、好媳妇”“道德模范”“星级文明户”“美德少年”等评选活动，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使全村更文明和谐，家庭更和睦幸福。

林廷运是林寨村贫困户、低保户，瘫痪在床，在沈丘县医院治疗。前不久，他的儿子林子安突发心肌梗死，做心脏搭桥手术要费用20多万元。得知他们家的遭遇后，村“两委”号召，村民慷慨解囊，捐得善款53877元。林寨村是省级文明村，民风淳朴、团结友爱、弘扬正气，村民具有互帮互助、人心向善的优良传统。



整洁美观的林寨村村委会



关于对中心城区城市管理“六项”整治 暨分包路段单位周五义务清扫工作开展情况的督查通报

5月19日下午，市创建办、市城管办兵分两路，对中心城区城市管理“六项”整治暨分包路段责任单位周五义务清扫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查，发现中心城区主次干道道路两侧市容秩序、环境卫生及绿化美化、小广告治理工作均有了很大提升。但是在督查中也发现一些问题，例如个别大型楼体广告画面破损严重、更换不及时、存在重大安全隐患；重点路段机动车、非机动车不按规定停放；清扫保洁不及时，垃圾桶垃圾外溢等现象仍然存在，督导组按照“六项”整治工作要求，对发现的有关问题以及责任单位进行通报如下：

一、“六项”整治工作开展情况

1.七一路老市政府北楼西侧、原周口日报社办公楼楼体广告画面破损严重、更新维护不及时，广告架上有两块铁皮脱落随风飞舞，存在巨大安全隐患。

责任单位：市城管局

2.交通大道市客运中心站门前机动车停放无序、三轮车排队拉客营运，小商小贩据人行道经营，未见有交警和城管队员值勤。

责任单位：市公安局 川汇区

3.七一路（汉阳路至中州大道段）快车道及两侧非机动车道上乱停乱放车辆较

多，电动三轮、机动车乱调头现象时有发生，人车混行现象严重，未见有交警值勤。

责任单位：市公安局

4.五一路与新闻路交叉口垃圾清扫清运不及时，路口有商贩占道经营；五一路全段机动车、非机动车不按规定停放现象普遍；道路沿线乱搭遮阳伞、四角棚现象时有发生，沿线小广告清理不彻底，卫生保洁不及时，垃圾桶内垃圾外溢现象普遍。

责任单位：川汇区公安局 市城管局

5.五一路铁路两侧临路违建、彩钢房拆除清理不彻底，小商贩占道经营现象反弹。

责任单位：市经济开发区

6.交通大道与富民路交叉口东南角，沙子、水泥等建材占道经营，东北角有流动商贩占道；交通大道（富民路至汉阳路段）南侧人行道上多家洗车点乱搭遮阳篷；非机动车道的洗车店污水横流，环境脏乱差亟须整治。

责任单位：川汇区 市城管局

7.嵩山路两小市场周边，积存垃圾遍地；嵩山路、庆丰路沿线小广告清理不彻底；交通大道周口粮食储备库大门西侧，非机动车道上有打场晒粮现象。

责任单位：东新区 市经济开发区

二、义务清扫工作情况

1.市直单位和部分驻周单位能积极组织志愿者到分包路段进行义务清扫，七一路全段、交通大道全段、黄河路全段、中州大道（桥南至太昊路段）、汉阳路（桥南至黄河路段）、周口大道（桥北至建设大道段）、太昊路、开元大道、大庆路（桥南至黄河路段）、文昌大道（大庆路至周口大道段）、庆丰路（大庆路至周口大道段）等道路，均能看到志愿者在义务清扫、清理小广告，但仍有一些路段，特别是沙颍河以北、八一大道以西片区以及大庆路桥以北路段两侧，均没有看到分包单位组织义务清扫活动。

2.督查中发现义务清扫工作表现较好的单位有：市委办公室、团市委、市委老干部局、周口联通公司、市林业局、行政服务中心、市委组织部、市委编办、市直工委、市委宣传部、市财政局、市水利局、市

综投公司、市体育局、市安监局、周口报业传媒集团、周口广播电视台、市农科院、市烟草局、人保财险周口分公司、中行周口分行、周口职业技术学院、市城管局、市规划局、市住建局、市疾控中心、市交通局、市工商局、市公路局、市地税局、市国税局、市商务局、市科协、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中国工商银行周口分行等单位，均能认真组织志愿者到分包路段进行义务清扫、清理小广告，督查组特提出表扬。

对于此次督查中发现的“六项”整治工作管理不到位问题，望牵头单位及相关责任单位领导精心组织，认真整改，狠抓落实，对市创建办和市城管办通报问题在规定时限内仍未整改到位的责任单位，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周口市创建省级文明城市指挥部办公室
周口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5月21日

